

二〇二一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(草案)

单位：万元

支出项目	二〇二〇年 预算数	二〇二一年 预算数	二〇二一年预算 数比二〇二〇年 预算数增减%
城乡社区支出	616500	430800	-30.1
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	575000	394800	-31.3
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	222400	144000	-35.3
土地开发支出	300000	200000	-33.3
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	38000	31700	-16.6
土地出让业务支出	1000	1000	
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		9700	净增
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	13600	8400	-38.2
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	25000	21000	-16.0
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	15000	11000	-26.7
土地开发支出	10000	10000	
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	4000	3000	-25.0
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	4000	3000	-25.0
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	12500	12000	-4.0
交通运输支出	66000	73000	10.6
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	66000	73000	10.6
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	66000	73000	10.6
其他支出	2400	2700	12.5
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	2400	2700	12.5
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	1200	1500	25.0
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	1200	1200	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	684900	506500	-26.0
转移性支出		16500	
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		12300	
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		12300	
调出资金		4200	
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		523000	

二〇二一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安排情况表（草案）说明

1.2021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50.65亿元，比2020年支出预算数68.49亿元下降26%。

2.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、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分别下降31.3%和16%，主要是2021年中心城区土地供应面积减少，相应的支出下降。

3.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下降25%，主要是中心城区报建项目减少，支出相应下降。

4.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下降4%，主要是2021年无清缴历年欠款收入等一次性因素，支出相应下降。

5.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增长10.6%，主要是车辆通行费收入增加，相应安排的高速公路管理养护经费和偿还贷款本息资金增加。

6.政府性基金调出支出4200万元，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意见》的通知（中办发〔2021〕32号）文件要求安排，2021年暂按土地出让收入预算数的1%执行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4200万元，专项用于支持乡村振兴发展。